

西安市新城区投资合作局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见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按照全区机构改革工作整体部署，根据《西安市新城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新字〔2019〕14号)、《西安市新城区投资合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新办字〔2019〕50号)文件规定，本部门2019年由西安市新城区招商局更名为西安市新城区投资合作局，相关内设机构名称无变化，分别为办公室、内资科、外资科。主要职责是：

- 1、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有关投资合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法规，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投资合作的有关政策措施、发展规划、年度计划。
- 2、负责全区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大招商项目的包装、推介和宣传工作；负责区政府确定的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的洽谈和促进工作。
- 3、负责区级招商引资活动的组织工作；组织开展与规模型企业、集团和境内外知名机构、商(协)会的联络交流和投资战略合作。
- 4、按照产业规划和功能布局，负责全区重大招商项目的选址工作；负责境内外重大项目的投资合作工作；负责对违反招商引资秩序的事件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
- 5、负责指导全区外商投资工作；依法办理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变更备案事项，负责外商企业的服务工作。
- 6、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市区主导产业、新兴产业以及国

内同类产业招商引资发展政策，向区政府提出相关对策和建议。

7、负责重大项目的跟踪服务；负责市民热线的办理工
作。

8、负责全区招商引资工作的目标责任考核，分解招商引
资考核指标任务；负责招商引资活动的监督检查与考核评估
工作。

9、指导各街道的招商引资工作；加强招商引资政策宣传
和队伍建设。

10、负责收集、筛选提供境内外投资合作项目信息。

11、负责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2、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根据《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
室关于西安市新城区投资合作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有
关事项的通知》(新编办发〔2019〕68号)文件规定，西安市
新城区贸易促进委员会，加挂西安市新城区发展总部经济
服务中心牌子，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
级，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

西安市新城区贸易促进委员会(西安市新城区发展总部
经济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宣传我区招商政策及资源优势，
推广介绍项目；参与研究制定全区招商引资规划；负责、参与
全区大型招商引资活动，提供相关的业务培训和服务；收集、
整理、传递和发布我区招商信息，向国内外有关企业和机构
提供招商引资信息、咨询等服务；联系、组织招商洽谈活动，

组织协调我区有关职能部门和单位参加各类会展活动；组织我区经济贸易代表团进行访问、考察、交流及洽谈活动等工作；参与区总部经济中长期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的研究和制定工作；参与区总部经济的市场调查和可行性研究以及相关政策的制定和落实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0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完善招商引资体制机制，适应经济形势创新发展

一是积极推行外资参与实施重大项目机制。紧抓西光厂东南角改造项目和杨森厂改造项目推进，加大外商参与实施重大项目力度。通过每季度定期与市、区市场监管局对接和上门走访外资企业等形式，准确掌握外资企业注册备案情况和项目引入外资合作开发意向，邀请省市商务部门及时提供政策咨询和业务指导，组织相关部门会商解决外资参与实施项目的瓶颈问题，进一步优化我区外商投资结构。二是实行定期与客商资源平台信息通报机制。借助世邦魏理仕、戴德梁行等五大行优势，大力推介我区重大项目和楼宇资源，精准对接符合我区产业发展方向的国内外龙头企业。三是探索建立招商引资项目流转机制。加强对全区招商项目动态信息的分析研究，根据入区洽谈企业意向和我区资源禀赋分布差异，通过召开双月招商动态会议，专题会商研究在全区范围内实行项目流转，打破街办和部门内部的信息壁垒，将项目科学引导至相关部门、街办进行承接，切实加快我区产业布局调整，推动优势产业聚集发展。

（二）聚焦重大项目招引落地，保障市考指标超越发展

树牢“以项目看发展论英雄”导向，聚力重大项目，紧盯关键节点，紧促项目落地。一是以 2017-2019 年丝博会签约的 59 个、总投资 790.54 亿元的合同项目为基础，会同项目责任单位加快解决项目推进问题，大力提升项目“三率”，确保优势指标排名领先。二是以东方宸院、爱琴海购物公园等落地建设、正常推进的项目为支撑，积极对上协调争取，捕捉政策信息，指导项目责任单位对有效投资应统尽统，确保劣势指标争先进位。三是以幸福路地区综合改造、市中医院及周边棚户区改造等重点片区改造项目为突破口，加快实施外资参与重大项目进程，全力推进重大项目问题解决，力争重点指标追赶超越。2020 年全年，完成全年利用外资 11950 万美元以上，全年引进内资 60.73 亿元人民币以上。

（三）释放优势产业潜力活力，加快区域经济转型发展

围绕发展“三个经济”，实施“政府机构+中介组织+市场联动”多元合作招商模式，搭建信息共享交流平台，提高对接精准性、实效性，实现总部经济、金融服务、文化旅游、医疗健康、新经济等主导产业优势聚集。**三个经济方面：**发挥传化智联西北运营中心项目龙头带动效应，加快引进其上下游产业链和相关支持性服务行业，在幸福路地区打造发展“流动经济”的示范高地。**总部经济方面：**与中铁建对接洽谈，积极引入旗下工程局区域总部，助力杨家村改造、摩登国际等遗留问题项目推进。**金融服务方面：**依托东新街—西安民间金融小镇区域产业聚集优势，着力引进商业保理、融资租赁等类型企业，提升入驻企业品质，壮大金融产业集群。**新**

经济方面：持续与盒马鲜生、喜茶、西西弗书店等新业态企业深化合作，搭建企业间合作交流平台，助力群光广场、悦荟广场等商业综合体转型发展。**文化旅游方面：**紧扣金翅鸟电音工坊、悦庭栖居酒店等特色文旅项目落地契机，积极引入演艺演出、高品质酒店、特色餐饮等业态，加快西一路—南新街区域“夜间经济”产业布局。依托大明宫、大华 1935 等文旅资源，将市第一丝绸厂打造为文创企业孵化基地。**医疗健康方面：**立足西京医院、西安存济医学中心等众多优质医疗资源，围绕南张村及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打造健康养老示范小镇，推进长乐路—东二环区域医疗产业生态体系建设。

（四）广泛开展招商推介活动，引领龙头企业聚势发展

按照全区产业布局，围绕“1+3+2”主导产业，以百强企业、上市公司为目标，全面加快“走出去”“引进来”步伐，组织参加全年会展招商活动不少于 5 次，组织各类招商推介活动不少于 10 次。**“走出去”叩门招商：**赴上海、杭州等地，对接月星、银泰、传化等企业，协同推进幸福路改造区域内项目进展；赴成都、广州、香港等地，对接新希望、富力、香港新世界等企业，加快市中医院项目落地进程；积极借助“陕粤港澳活动周”“进博会”等省外招商平台，举办各类投促活动，围绕商务商贸、金融服务、文化旅游、健康服务、科技融合等产业龙头精准推介，连接我区与发达地区的投资桥梁。**“引进来”对接洽谈：**抢抓“家门口”办会展的机遇，精心谋划 2020 年丝博会，与世邦魏理仕、仲量联行、第一太

平戴维斯等全球知名综合性地产咨询公司在促进外商投资、总部企业引进、大宗楼宇交易等领域深度合作，指导各街办、相关部门举办区情推介、项目发布、产业论坛等各类投促活动，进一步扩大新城知名度，提升新城影响力。“云上招”线上推介：坚持一手抓“防疫”，一手抓“经济”，变“外出招商”为“网上握手”，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自媒体平台等方式，构建全方位推介推广联络机制，全面开展项目专场“云签约”活动，高频次、高精度、大范围推介我区资源禀赋。

（五）厚植招商引资服务体系，优化营商环境高效发展

聚焦“三个服务”，着力打造亲商、重商、扶商的“新城温度”和“新城态度”。一是高效优质服务。定期组织辖区外资企业开展政策培训，协助指导企业做好年报工作。贯彻“最多跑一次”服务理念，持续推行“三专（专人、专网、专线）”服务及“AB 岗”工作机制，让企业落地“放心”。二是持续跟踪服务。推行“4 张卡”服务机制，协调职能部门全力解决项目建设问题，广泛听取企业意见建议，集中发布各类产业优惠政策，帮助企业争取省市资金扶持，让项目建设“顺心”。三是定期上门服务。推行“项目服务秘书制”，定期走访摸排辖区商业综合体转型及外资企业增资需求，主动搭建合作交流平台，提供政策咨询服务，让企业经营“安心”。

（六）持续强化“双招双引”，助力招商工作专业发展

一是紧扣招商推介，宣传人才新政。紧抓会展、投洽、论坛等活动契机，充分借助平台招商、第三方招商、以商招

商的模式，广泛开展主题推介，积极宣传我区中心城区资源禀赋优势，大力宣传“西安英才计划”、区高层次人才引进相关政策，有效拓展全区招才引智渠道。**二是紧盯品牌企业**，聚焦高精尖人才。围绕我区产业发展方向，依托金融、商贸、文旅、医疗资源以及幸福路地区综合改造契机，以世邦魏理仕、西安存济医学中心等知名企业为重点，以引进高层次专业人才、产业领军人才、急需紧缺人才和优秀团队为方向，主动对接一批技术强、潜力大的高新技术企业，充分挖掘企业人才资源，为我区人才储备提供助力。**三是紧抓企业服务**，保障高端人才落户。以抓项目推进、促项目落地为依托，紧盯在建重大项目和2017-2019年丝博会签订的59个项目，坚持落实“三专”服务机制，持续开展企业、项目“倒上门”服务活动，持续推行“4张卡”服务机制，及时了解掌握项目推进中企业人才的认定情况及落户情况，以及人才政策落实中遇到的困难，积极加强与区级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全力保障企业高端人才落户我区。**四是加强干部培训**，提升业务素质。面对新形势下招商引资工作专业性强的特点，开展业务培训，着重提升招商干部专业素质和做好服务企业的能力。全年邀请2次省、市相关部门领导及行业协会专家，围绕区块链、三个经济、金融产业等方面知识，对全区招商部门干部进行培训；与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合作，定期解读新兴产业前沿资讯，增强一线招商人员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能力；组织全局干部通过“每月一讲”专题活动，对我区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文化旅游等主导产业开展实地调研，并切实

将调研成果转化成招大引强的实际成效。

（七）不断提升党务工作水平，强化党建引领作用

一是认真履行主体责任。认真履行党组书记抓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坚持将党建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局党组每季度召开专题工作会议不少于1次，紧密围绕如何创造性开展党建工作、如何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如何充分调动党员积极性、如何破解党建工作难点等问题，进行集中讨论研究和安排布置。二是加强政治理论武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纲要》、《选编》、《摘编》以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等重要内容，采取观看视频、讨论交流、分享发言等方式，全年开展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不少于6次，专题研讨不少于2次，每周组织集中学习1次，以张富清等先进典型为标杆，借助党员政治生活馆、“八办”等红色教育基地，每季度开展1次党性教育。三是全面筑牢组织堡垒。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党费收缴管理制度、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制度。紧扣主题教育和“五个扎实”要求，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质量。四是强化责任担当意识。每月召开专题工作会议，深入查找项目落地慢、工作推进不利、规章制度执行不严格等问题，力戒慵懒散慢虚，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强化目标导向作用，以科室为单位，明确目标任务、建立工作台帐、细化工作举措，有力推进重点项目转化，确保各项指标任务走在前列。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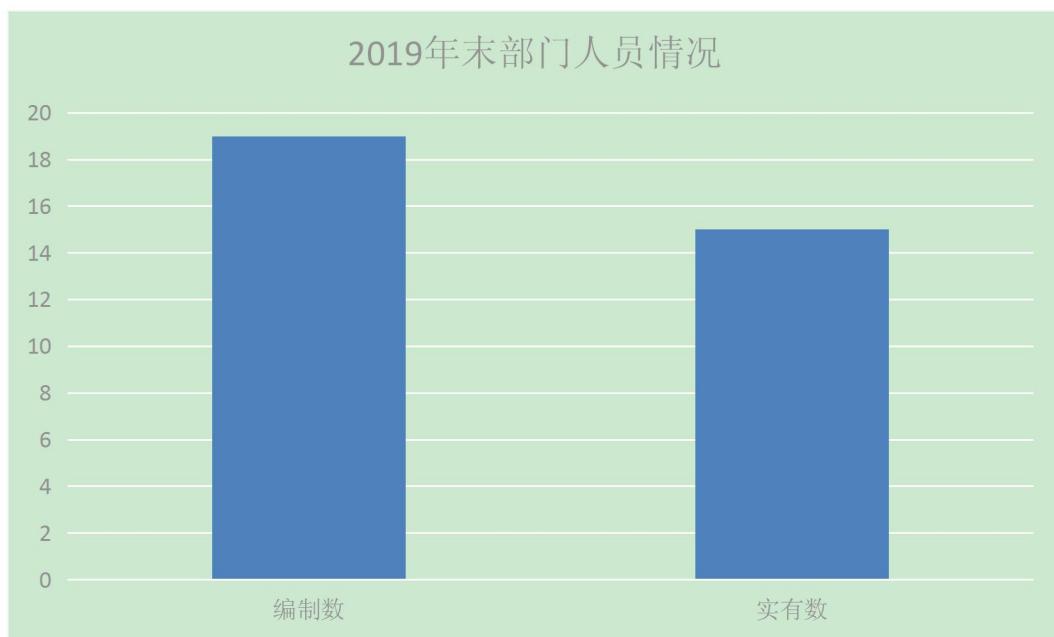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新城区投资合作局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9人，其中行政编制11名，事业编制8名；实有工资在册人员15人，其中行政12人，事业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人。如图所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本部门预算收入208.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8.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2020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266.2万元减少57.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2020年本部门预算支出208.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8.8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0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266.2万元减少57.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208.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8.8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266.2万元减少57.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208.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8.8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266.2万元减少57.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8.82万元，较上年减少57.3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8.82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1301)155.09万元，较上年212.87万元减少57.7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

(2) 招商引资(2011308)3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8.49万元，较上年23.33万元减少4.84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费率降低；

(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01)0.22万元，较上年增加0.22万元，原因是此功能科目为今年预算新增；

(5)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4.50万元，较上年增加4.50万元，原因是此功能科目为今年预算新增；

(6)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0.52万元，较上年增加0.52万元，原因是此功能科目为今年预算新增。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8.82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60.46万元，较上年156.48万元增加3.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预算的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48.12万元，较上年48.46万元减少0.34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交通费用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24万元，较上年61.25万元减少61.01万元，主要原因是奖励金预算的减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8.82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60.46万元，较上年增加3.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预算的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48.12万元，较上年48.46万元减少0.34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交通费用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0.24万元，较上年61.25万元减少61.01万元，主要原因是奖励金预算的减少。

4、2019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万元，较上年1.5万元减少0.5万元，减少33.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的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1万元，较上年1.5万元减少0.5万元，减少33.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结合上年工作开展情况，根据实际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情况进行了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车改后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会议费与培训费预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经费5.1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经费0.2万元，较上年的0.15万元基本持平。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20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32.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22.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1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8.82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的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市、区下达的各项招商引资工作任务。（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7.63 万元，与上年 7.61 万元基本持平。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当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2.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3. 工资福利支出：是指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含编办批准的编制外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

的各类社会保险费等。

4. 商品和服务支出：是指单位在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如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

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是指离退休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等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 专项业务经费：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费用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见部门预算公开报表)